**國立清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碩、博士班學生必修課目查核表**

**本人確知必須修習並通過下列學科，或經下列學科資格考核定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號** |  | | **姓名** | |  | |
| 科目 | 已修習課程(或考試)通過 | | | 已經由國立清華大學資工系資格考通過 | | 由系辦公室or指導教授確認核章/簽名處 |
| 學校 / 科系 | 學年度 / 學期 | | 年度 / 春、秋季 | |
| 計算機結構 (Architecture) |  | 學年度 學期 | | 年 季 | |  |
| 作業系統 (Operating system) |  | 學年度 學期 | | 年 季 | |  |
| 計算方法設計 (Algorithm) |  | 學年度 學期 | | 年 季 | |  |
| 編譯器設計 (Compiler) |  | 學年度 學期 | | 年 季 | |  |

以上，共 科

**註**：

1. 本系碩士班學生及91學年度(含)~98學年度(含)入學之博士班學生均須繳交。

2. 繳交期限：入學後即可繳交，最遲在提畢業論文口試時必須繳交，否則不能提畢業論文口試。

3. 繳交時須附**成績單正本**或**資格考結果通知單**，由系辦進行查核確認；若系辦無法確認，則請指導教授簽名確認。